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67818
聯絡人：胡芮慈
電 話：02-77367481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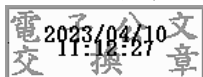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4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04616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2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之國小教案徵選辦法 (0046162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2年跨年級教學方案－國小教案徵選辦法」1份，
請貴局(府)協助轉知所轄學校踴躍投件，詳如說明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112年3月31日師大特教字第
112100903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協助教師整合實務與跨年級教學知能，研發可行之教
案，並提供實用與獨創的教案供全國小學教師參考，爰辦
理旨揭教案徵選，相關教案徵選辦法詳如附件，請鼓勵所
轄國民小學踴躍參與。
- 三、本案若有疑問，請逕洽專案助理楊子嫻小姐（連絡電話：
(02)2311-3040分機4314；電子信箱：mgi-ele20@go.
utapei.edu.tw）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本署國中小組



教育處 112/04/10 11:32



1120058233

有附件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